

各位導師們好

畢業資訊能力幾點注意事項，請協助轉達貴班同學：

- 一、 一般考試：詳細請見 <http://web.tqc.mcu.edu.tw/exam>。  
每學期一般考試週次為 11、13、15 週之週六，考試時間因報名人數而不同，故不得要求考試時間，如繳費後發現無法參加考試，需持證明(公假、喪假、其他考試准考證)於考前 2 週向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申請辦理退費，不得要求補考或更改考試日期，並請自行至校外考試或是參加常態考試 (大二(含)以上同學可報名)。
- 二、 常態考試：詳細請見 <http://web.tqc.mcu.edu.tw/exam>。  
大二(含)以上同學可報名，大一同學不得報考(老師們決議大一不得參加此項考試)，本學期於兩校區設置常態考場日期請至網頁查詢。如繳費後發現無法參加考試，需持證明(公假、喪假、其他考試准考證)於考前 3 天向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申請辦理退費，不得要求補考或更改考試日期，並請自行至校外考試或是報考其他常態考試場次。
- 三、 無法參加校內各梯次考試者請自行至校外報考。校外考試報名網址  
<https://exam.tqc.org.tw/TQCexamonline/default.asp?crttype=TQC&certidtype=student>
- 四、 所有校內 TQC 檢定考試最後一場為第 15 週之週六，第 16 週至期末考後 1 週皆不開設考場，有需要者請自行至校外報考。
- 五、 **104 學年起，所有考試皆採 ATM 繳費 或 7-11 iBon 繳費。**
- 六、 欲申請免修大一資訊課程者，請於每學期開學兩週內(本學期截止日為 9/21)，填寫免修申請表，並附上證書正影本，請秘書送桃園資訊學院，證書正本核驗後會再歸還同學。免修表單下載以及免修辦法請見 <http://web.tqc.mcu.edu.tw/node/67>。
- 七、 如有學生持校外考試取得之證書來辦理畢業門檻登錄者，辦理步驟如下：學校首頁->登入事務系統->電子表單系統->申請其他電子表單->1622 資訊能力檢定登錄申請表(校外考試)。MOS 需檢附證書正本給資訊學院核驗。
- 八、 查詢資訊能力通過科目查詢方式，請見 <http://web.tqc.mcu.edu.tw/node/68>。
- 九、 查詢考試座位試場資訊、成績等：  
(1)考試座位表請同學自行至基金會網站查詢 <https://exam.tqc.org.tw/TQCexamonline/>  
第一次登入者預設密碼為：身份證字號後四碼  
登入後於左方選單，點選「到考通知訊息」->於右邊畫面點選「詳細內容」欄位下的「詳細資料」，即會出現考試教室及座號  
(2)或至 <http://www.csf.org.tw/main/AppQRCode.asp> 下載【CSF 認證快訊 APP】，亦可查詢  
請注意->Sxxx 為桃園校區資訊大樓電腦教室；Fxxx 為台北校區電腦教室。跨校區考試之同學請務必提早到校，避免找不到教室
- 十、 銘傳大學-TQC 電腦技能檢定 Line@帳號，詳細請參考  
<http://web.tqc.mcu.edu.tw/line>

1. 目前主要針對大一發送一般考試繳費提醒及考試群組通知。
2. 不具回覆功能，若有問題請 Email 至：tqcmcu@gmail.com 發問

十一、 TQC 2013 語音教學網址：[http://cyber.mcu.edu.tw/cloud\\_tqc.html](http://cyber.mcu.edu.tw/cloud_tqc.html)

十二、 一下校定資訊課程停開，改修新課程說明如下：

**自 106 學年起，資訊科技：辦公室應用(36134)以及程式設計(13285)於每學期均會開課，同學欲補修課程請務必確認科目名稱，切勿以開課學期當做要補修之課程，以免修錯課程。**

停開課程名稱	改修課程	適用年度
資訊科技：資料處理	1. 暑假開設重補修班，開課規定選修人數需達 20 人始得開班 2. 或修程式設計(科目代號 13285) 3. 或修動態網頁程式設計(科目代號 13314)	適用於 105 學年度(含)以前架構學生

十三、 98-105 學制學生如欲申請變更資訊能力標準，請務必於申請條件皆達成，才可送出申請單，申請表請至 <http://web.tqc.mcu.edu.tw/node/67> 下載

適用對象	需符合之規定
非資訊學院各學系	需再加修以下任一課程通過，始得畢業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程式設計 2 學分課程通過(科目代號 13285)</li> <li>● 動態網頁程式設計 2 學分課程通過(科目代號 13314)</li> <li>● 程式設計(英)3 學分(科目代號 99789) (適用國際學院學生)</li> </ul>
資訊學院大學部學生	需通過院內各系專業能力之程式設計能力規範，始得畢業。

**其他與資訊檢定相關之資訊，請網頁 <http://web.tqc.mcu.edu.tw/上之說明>**

如有相關問題可洽資訊學院，分機 3723(惠軒) 或 3963(詩瑩)或 3721(珮瑤)

